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港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广州港股份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958号）核准，通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公司向十六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51,351,351股（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9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999,999,998.96元，扣除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费用人民币8,653,873.92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991,346,125.04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由中金公司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2GZAA60502）验证确认。

#### 二、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共计不超过6亿元向广州港南沙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港务”）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南沙港区11号12号通用泊位及驳船泊位工

程项目的实施。新沙港务为广州港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仅限于募投项目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三、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51051802B

法定代表人：郭勇

成立日期：1994年11月07日

注册资本：80,007.8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股东构成：公司直接持股100%

注册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新沙

经营范围：货物装卸、搬运、疏运、堆存及仓储，货物进出口，散货灌包、货运代理，机电设备维修，水电安装，港口设施设备、场地租赁，机电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沙公司主要财务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2022年二季度 (未经审计)
总资产	361,428.96	372,138.71
净资产	159,365.46	159,922.65
营业收入	144,384.73	75,148.81
净利润	36,522.82	22,279.68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 2 号》《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本次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增资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实施监管。公司及广州港南沙港务有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 六、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时，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等相关规定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吴嘉青

吴嘉青

马青海

马青海

